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技士 劉雅晴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557
傳真：03-3321073
電子信箱：1006569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健字第11300076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0303I_1130007695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桃園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見（實）習之機構
及報名資訊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本市糖尿病個案照護品質，並鼓勵醫事人員通過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認證，特彙整本市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見（實）習場所，供貴單位參考。
- 二、請轉知所轄已通過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考試之醫事人員，踴躍參加見（實）習課程，欲參訓人員，請自行參照旨揭見（實）習機構之規範辦理相關報名繳費及實習等事宜。
- 三、相關訊息電子檔請至桃園市政府衛生局首頁>專業人員區>糖尿病共照網>檔案下載進行下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桃園市醫師公會、桃園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營養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診所協會、桃園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療院所

副本：

